

证券代码：300497

证券简称：富祥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72

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于2023年8月30日以现场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海滨主持。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2023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

用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0日